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张锡元先生、郁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表决，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第一届监事会仍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锡元先生：出生于1978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1999年7月至2003年5月，历任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生产部长助理、车间主任；2003年5月至2009年4月历任安徽开乐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制造部长、罐车分厂厂长、生产副总；2009年4月至2011年8月历任合肥开乐特种车辆有限公司销售副总、常务副总；2011年9月至2012年2月，任安徽金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常务副总；2012年2月至2019年11月，历任劲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营销南方事业部总经理、装备事业部总经理、运营事业部常务副总；2019年11月至今，任公司装备事业部总经理。

张锡元先生通过持有合肥劲旅环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32%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270,000股，占比0.24%。张锡元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张锡元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郁露女士：出生于1988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年12月至2019年11月任劲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审计部科长；2019年11月至今，任公司审计部科长。

郁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

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郁露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